

附件 1

2022 年度
中共福州市
仓山区纪委监委
部门预算（本级）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6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16
一、收支预算总表.....	16
二、收入预算总表.....	17
三、支出预算总表.....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1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1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2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5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6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8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9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9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仓山区纪委监委主要职责是：（一）负责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以及中央纪委、省纪委、市纪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区委工作机关、区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镇街党（工）委、纪（工）委等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三）负责全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以及国家监委、省监委、市监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四）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

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五）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六）负责综合分析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政策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修改全区纪检监察规范性文件。（七）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八）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纪委监委派驻（出）机构、各镇街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九）完成区委和上级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仓山区纪委监委，

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仓山区纪委监委	财政核拨	72	67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今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全面落实省、市、区党代会部署的开局之年，做好纪检监察工作意义重大。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省纪委十一届二次全会、市纪委十二届二次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紧扣“四个更大”重要要求，自觉运用党的百年奋斗历史经验，永葆自我革命精神，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坚定不移将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不断提高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综合功效，更好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为在更高起点上加快建设繁荣美丽开放文明的新时代新仓山，奋力打造

现代化国际城市先行示范区提供坚强保障，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履行政治监督使命，推动党的政治建设强基固本

聚焦监督发展大局。坚持“全面从严治党首先从政治上看”，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及时发现解决“七个有之”问题，推动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牢记“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围绕“三新一高”等重大战略，紧扣“四个更大”重要要求和四项重点任务，聚焦省、市、区党代会决策部署以及全面落实强省会、福州都市圈战略、“六个城、五品牌、九行动”、打造“创新经济中心、海丝文化高地、幸福之城样板”等重点任务，完善“见人见事见效”监督机制，发挥政治监督保障作用。

聚焦监督“关键少数”。建立领导班子政治生态分析指标体系，科学运用督查、巡察和问题线索“大数据”，整体把握“树木”与“森林”状况。严格执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实行纪检监察机关“分级分类、责任到人”监督机制，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执行民主集中制、依规依法履职用权等情况的监督，促进严格自律、严负其责、严管所辖。继续深化党委（党组）“一把手”履责纪实和“1+N”联动督查，协助区委开展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检查，不断健全完善明责、履

责、督责、问责等责任落实机制。

聚焦监督“最后一公里”。完善“抓乡（镇街）促村”“四访”“进村入户”等机制，因地制宜细化监督清单，推动村一级盯住群众具体反映的急难愁盼、镇（街）一级盯住群众集中反映的普遍诉求、区一级盯住群众长期反映的难题积案，构建发现问题、责任认领、一体落实的基层监督治理体系。健全完善区镇（街）村三级联动工作机制，深入开展乡镇纪委书记履职交流活动，探索建强“监督规范化、管理网格化、队伍专业化”村级监督力量，推进基层监督关口前移、下沉落地。

（二）推进“三不”贯通融合，发挥标本兼治综合效应

释放“惩”的震慑。紧盯政策支持力度大、投资密集、资源集中的领域和环节，坚决查处基础设施建设、公共资源交易等方面腐败问题，深化征地拆迁、农村集体“三资”、工程招投标、区属国有企业、政法等领域反腐败工作，聚焦涉粮、文保等方面突出问题推进专项整治。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完善行贿人信息库，加快建立行贿人“黑名单”制度，形成联合惩戒工作格局。扎紧制度篱笆，切实筑牢防逃堤坝。

发挥“治”的功能。健全以案为鉴、以案促改、以案促治常态化机制，发挥查处一案、治理一域的治本功能。针对区属国有企业、工程领域招投标等群众

反映强烈、廉政风险较大领域，推动建立权力运行公开监管平台，压减权力设租寻租空间。继续深化村集体“三资”提级监督，试点开展农村集体资产、资源招投标智慧监管，筑牢村级监督“前哨岗”。深化专责监督与职能监管的衔接联动，推动审批监管、财政金融、物资采购招投标等重点领域监督机制改革和制度建设，放大不能腐的叠加效应。

筑牢“防”的堤坝。围绕庆祝党的二十大召开等重大主题，发挥廉洁教育基础作用，推动思想道德和党纪国法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做实分级分类警示教育，以区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基地为主阵地，辐射13个镇（街）的廉政文化示范点，“串珠成链”拓展廉洁文化资源，促进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依托“一网一号一中心”，开展“线上赏古厝，名嘴话家风”系列宣传活动，弘扬崇廉拒腐社会风尚。

（三）坚持风腐一体纠治，弘扬新时代新仓山新风正气

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传承弘扬党的优良传统，积极践行“四下基层”“四个万家”“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等好作风，着力树立“五为”新风正气，引导各级党员干部转作风、强服务、办实事。紧盯影响上级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漠视侵害群众利益、加重基层负担等突出问题，坚持抓典型、抓具体、促

整改，找准不同部门、不同层级的具体表现，精准施治、靶向纠治。推动健全基层减负长效机制，坚决纠治随意下派任务、建工作群、要材料要报表等问题。

严惩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紧盯“四风”新表现新变种，密切关注苗头性、倾向性、潜在性问题，坚决防止不正之风反弹回潮。对由风及腐、由风变腐保持高度警觉，坚持党风党纪一起抓，加大查处问责和通报曝光力度。把家风建设作为领导干部作风建设重要内容，督促其带头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带头担当作为、带头严格家教家风。坚持破立并重，分地域纠治突出问题、分领域树立新风正气、分层级压实主体责任，持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堤坝。

激励担当尽责、干事创业。深化运用“四种形态”，坚持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严格执行党员权利保障条例，健全容错纠错机制，积极开展失实澄清，严肃查处诬告陷害行为，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撑腰鼓劲。准确把握纪检监察证据标准，精准规范用好问责利器，常态化做好被问责和受处分干部跟踪回访，促进干部从“有错”向“有为”转变。

（四）树牢人民根本立场，着力根治群众身边的沉疴痼疾

全力深化重点领域专项治理。持续深化点题整治工作，完善群众点题、及时纠治、推动整改机制，让

群众主体更加凸显、行业纠治更加精准、监督推动更加深入、促进治理更加有效。巩固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推动“打伞破网”常态化，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加强对乡村振兴重点项目实施情况监督检查，严肃查处暗箱操作、权钱交易等问题，坚决整治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政绩工程”。

全力解决重复访越级访问题。加大信访监督力度，以“五抓五服务”为抓手，定期综合分析研判信访动态，切实发挥问题线索“主渠道”作用。坚持开门接访标准化、全员接访规范化、带信下访制度化、入户走访常态化，深化应用检举举报平台，畅通群众反映问题、开展监督的渠道。扎实推进重复举报集中排查化解，探索“432”纪检监察信访举报矛盾预警化解机制，持续开展“多年、多层、多头”信访举报专项治理，更好回应群众关切。

全力推动巡察工作精准有效。持续协助区委抓好省委巡视反馈意见长效整改工作，巩固拓展整改成果。从政治上理解把握巡察工作，总结巡察工作实践经验，高质量推进新一届党委巡察工作。深化巡前集体谈话、巡中汇报、巡后考核评估机制，与组织、审计、舆论等监督统筹衔接，形成监督合力。认真落实中办《关于加强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的意见》，强化对区委书记点人点事点问题情况的跟踪指导和汇总分析，探索建立巡察整改情况向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账”

制度，促进巡察监督、整改、治理有机贯通。

（五）践行伟大建党精神，锻造政治过硬、本领高强纪律铁军

着力增强斗争本领。加强区纪委监委政治建设，带头发挥表率作用、发扬斗争精神，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持思想理论武装和理想信念教育相结合，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条例》，推动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分级分类实施全员培训，系统学习并严格执行监察法、监察官法、监察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切实增强法治意识、程序意识、证据意识。

推动改革协同高效。围绕监督检查、审查调查等关键环节，加强上级纪委监委对下级纪委监委的领导。深化区

属国有企业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探索监督单位“三重一大”事项向纪检监察组备案制，进一步规范派驻机构领导体制、工作职责、业务流程。完善监督执纪执法协作机制和保障机制，推动纪检监察系统联动监督、联合办案，不断提升工作质效。探索“制度+科技”监督手段，通过信息综合、数据共享、技术升级精准发现问题。稳妥有序开展监察官等级确定工作，依法依规做好区监委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专项工作。

始终坚持严管厚爱。完善监督执纪执法权力运行内控机制，严格权力、手段、措施界限规定，探索建立区特约监察员履职保障机制，发挥特约监察员监督作用，确保纪检监察权力规范运行。严格落实办案安全制度，压实安全责任，坚决守住不发生安全事故底线。注重抓机关带系统，加强对下指导，完善请示报告和问题提醒制度。落实“六个坚决”和“三个顶格处理”，严肃查处执纪违纪、执法违法、失职失责行为。加大干部培养选拔和交流轮岗力度，落实关心关爱措施，激励保障干部担当尽责，锻造纪检监察铁军。

同志们，站在新起点、踏上新征程，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踔厉奋发、笃行不怠，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向纵深发展，为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城市先行示范区提供坚强保障，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有关名词解释

1. “三新一高”：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

2. “三个一以贯之”：一以贯之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一以贯之督促推动全党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一以贯之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

方针。

3. “四访”：开门接访标准化、全员接访规范化、带信下访制度化、入户走访常态化。

4. “六个坚决”和“三个顶格处理”：对违规违纪违法的纪检监察干部做到坚决从严、坚决处理、坚决调整、坚决拦住、坚决纠偏、坚决敲打，其中对违反政治纪律、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跑风漏气的给予“顶格处理”。

5. 信访举报工作“五抓五服务”：即抓受理办理、服务监督执纪执法；抓综合分析，服务领导科学决策；抓深化“四访”，服务广大人民群众；抓信访保障，服务社会和谐稳定；抓规范建设，服务高质量发展。

6. “三个区分开来”：把干部在推进改革中因缺乏经验、先行先试出现的失误错误，同明知故犯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把尚无明确限制的探索性试验中的失误错误，同明令禁止后依然我行我素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把为推动发展的无意过失，同为谋取私利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

7. “1+N”联动督查机制：我区针对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检查发现的问题清单和问责建议整改情况推行的督查机制，“1”是指区纪委监委班子成员，“N”是指区纪委各纪检监察室、派驻纪检监察组。

8. “432”纪检监察信访举报矛盾预警化解机制：

“4”是指深化对举报人“四了解”工作机制（了解基本情况和社会关系、反映问题和处置情况、信访成因和真实诉求、信访特点和信访轨迹）；“3”是指依托以带信下访、定制接访、入户走访为载体的区、镇、村三级联动信访工作，动态进行矛盾集中问题监测预警；“2”是指聚焦初信初访件办理和进京到省访件积案化解两类重点。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88.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4.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4.1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788.45	支出合计	1788.45

二、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收 入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结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1788.45	1788.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4.29	1594.29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594.29	1594.29									
2011101	行政运行	1341.29	1341.29									
2011150	事业运行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53	2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16	194.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16	194.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82	109.82									
2210202	提租补贴	27.79	27.79									
2210203	购房补贴	56.55	56.55									
229	其他支出											
22999	其他支出											
2299999	其他支出											

三、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788.45	1535.45	2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4.29	1341.29	25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594.29	1341.29	253			
2011101	行政运行	1341.29	1341.29				
2011150	事业运行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53		2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16	194.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16	194.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82	109.82				
2210202	提租补贴	27.79	27.79				
2210203	购房补贴	56.55	56.55				
229	其他支出						
22999	其他支出						
2299999	其他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88.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4.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4.1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788.45	支出合计	1788.4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1788.45	1535.45	253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94.29	1341.29	25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594.29	1341.29	253
2011101	行政运行	1341.29	1341.29	
2011150	事业运行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53		2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16	194.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16	194.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82	109.82	
2210202	提租补贴	27.79	27.79	
2210203	购房补贴	56.55	56.5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1	2	3
合计		1788.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35.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3.3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
312	对企业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99	其他支出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	4	5
合计		1535.45	1165.93	369.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35.53	1155.53	180
30101	基本工资	288.09	288.09	
30102	津贴补贴	295.41	295.41	
30103	奖金	185.82	185.8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76	92.7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33	53.3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0.85	40.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9.82	109.82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9.45	89.45	1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32	0.8	189.52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1.67		11.67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65	0.8	177.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	9.6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	9.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253	253	0	0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仓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办案业务经费	主要用于办案住宿、伙食及日常办案点开支等经费。	1	办案业务经费			105	105			项目法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仓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党风廉政建设专项经费	常年性发展项目	1	党风廉政建设专项经费			5	5			项目法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仓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监察业务经费	常年发展性项目	1	监察业务经费			3	3			项目法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仓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业务装备专项经费	根据市纪委监委及区委保密委联合部署, 2022 年拟更换全委内网计算机及打印机。	1	业务装备专项经费	根据市纪委监委及区委保密委联合部署, 2022 年拟更换全委内网计算机及打印机。		40	40			项目法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仓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巡察专项经费	常年性发展项目	1	巡察专项经费			100	100			项目法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年，福州市仓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收入预算为1788.45万元，比上年增加271.42万元，主要原因是办案业务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788.4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788.45万元，比上年增加271.42万元，主要原因是办案业务增加。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94.2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94.16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预算为1788.45万元，比上年增加271.42万元，主要原因是办案业务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2011101 行政运行（纪检监察事务）1341.29 万元。主要用于纪委监委机关干部工资福利及机关日常运行经费支出。

（二）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 253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办案、巡察日常开支、业务装备购置等工作。

（三）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82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干部住房公积金。

（四）2210202 提租补贴 27.79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干部提租补贴。

（五）2210203 购房补贴 56.5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干部购房补贴。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535.4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65.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69.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仓山区纪委监委部门共设置5个项目绩效目标，分别是办案业务经费、党风廉政建设专项经费、业务装备专项经费、巡察专项经费及监察业务经费，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253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单位名称：[105001]中国共产党福州市仓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部门年度预算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支出项目完成率	95.00
		聘请法律顾问助理数量	1.00
		八项规定查处起数	10.00
		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00
		保障工勤人员数	2.00
	质量指标	培训结业率	100.00
		巡察区内单位数量完成率	100.00
		政府绩效考核得分情况	8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固定资产利用率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00
人均基本支出			230000.0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务用车违反交规次数	3.00
生态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单位宣传教育开展活动次数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出纪律检查建议书	3.00
		纪检监察干部全员培训完成率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训学员满意度	98.00

单位名称：[105001]中国共产党福州市仓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序号	项目名称	年预算安排资金(万元)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1	党风廉政建设专项经费	5	项目实施完成后,预期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工作,继续改进纪律检查监督工作。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当年完成率	100.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数量指标	八项规定全年督查次数	3.00
						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查处起数	10.00
						党内问责查处人数	5.00
						移风易俗查处起数	2.00
						扶贫领域案件查处起数	3.00
				扫黑除恶查处人数	2.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八项规定查处起数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对象满意度	95.00				
2	业务装备专项经费	40	进一步改善委机关办公条件,逐步更新通用设备及专用设备,健全委机关设备保障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数量指标	购买电脑数量	37.00
						购置资产数量	37.00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00
				固定资产政府采购率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固定资产利用率	98.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完好率	9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工对办公设备满意率	95.00				
3	办案业务经费	105	项目实施完成后,预期再进一步加大审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180.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数量指标	第一种形态处置人数	150.00
						移送起诉人数	4.00

			查调查力度,继续健全完善反腐败体制,抓好追逃追赃工作。			立案总数	70.00
						案后整改数	3.00
						办理案件数	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复议案件审核率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自办案件	5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办案行为投诉率	30.00
4	监察业务经费	3	项目实施完成后,预期再进一步增强检查监督力度,有效开展相关工作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信访件按期转办率	100.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数量指标	党风廉政网络舆情完成篇数	6.00
						信访分析次数	2.00
					质量指标	深化监察体制改革完成率	100.00
				党风廉政新闻宣传指导点数完成率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门接访率	100.00
						实名举报反馈率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纪检监察干部全员培训完成率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00
5	巡察专项经费	100	项目实施完成后,预期进一步改进政治巡察工作,推动巡视巡察联动。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3.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数量指标	巡察干部开展培训人数	35.00
						受理信访件	15.00
						巡察发现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等问题线索数	150.00
						巡察反馈各类问题数	150.00
						向区委、区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提供意见建议数	8.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巡察全覆盖	6.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训学员满意度	95.0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仓山区纪委监委部门（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万元，比2021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无变动。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仓山区纪委监委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40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底，仓山区纪委监委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6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